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本公司謹定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八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銅鑼灣信德街8號珀麗酒店33樓雙子廳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藉以商討下列事項：

作為普通事項：

- 一. 省覽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核數師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二. 重選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來年之酬金。
- 三. 重新委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作為特別事項：

考慮並酌情通過或在修訂後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四. 「動議：

- (a) 於以下(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之額外股份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之認購股份權利，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認股權證、債券、債券證、票據或其他附有權利以認購或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證券)；
- (b) 以上(a)段之批准將授權董事在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將要或可能需要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項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認股權(包括認股權證、債券、債券證、票據或其他附有權利以認購或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證券)；
- (c) 董事依據以上(a)段獲批准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原因配發者)及發行之股本面值總額合共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惟根據(i)配售新股(定義見下文)；或(ii)根據現有認股權證、債券、債券證、票據或其他附有權利以認購或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證券之條款行使認購或轉換權利；或(iii)行使根據任何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當時採納之類似安排(乃為向有關安排指定之合資格人士授出及發行)而授出之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或購入本公司股份之權利；或(iv)根據本公司不時之公司細則按以股代息之方式發行本公司股份除外，而上述之批准應以此為限；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期起至下列三項之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之法例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出之權力之日；及

「配售新股」乃指董事於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以及（如適用）有權接納建議之本公司其他證券之持有人）按彼等於該日之持有之本公司有關股份（或（如適用）有關其他證券）之比例提呈本公司股份或發行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附有權利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證券（惟董事於所有情況均有權就零碎股權或於考慮香港以外任何地區適用於本公司之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後，作出其認為必須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

五. 「動議：

- (a) 在以下(b)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並經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聯交所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之股份，惟須遵守及按照所有適用法例、不時經修訂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
- (b) 本公司根據以上(a)段之批准於有關期間獲授權購回本公司證券之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期起至下列三項之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ii) 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之法例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出之權力之日。」

六.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之第四及五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將根據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四項決議案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證券之一般授權擴大，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五項決議案授予之權力而購回之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之數目；惟該擴大之數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連鳳儀

香港，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一日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九龍觀塘
鴻圖道51號
保華企業中心
22樓2206室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任之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召開前四十八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1號保華企業中心22樓2206室方為有效。
- (3)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五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